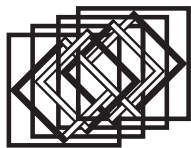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8)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市證券

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本集團透過由經紀促成之交叉買賣方式按每股正榮股份4.65港元之售價出售合共7,443,000股正榮股份（相當於正榮地產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0.18%），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34,6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之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出售正榮股份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本集團透過由經紀促成之交叉買賣方式按每股正榮股份4.65港元之售價出售合共7,443,000股正榮股份（相當於正榮地產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0.18%），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34,6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正榮股份。

* 僅供識別

出售事項之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34,6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並於結算時以現金收取。出售事項之代價乃經參考正榮股份於進行出售事項時之近期市場價格。

由於出售事項乃透過經紀作出，故本公司並不知悉正榮股份買方之身份。因此，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正榮股份之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有關正榮地產之資料

正榮地產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58）。正榮地產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物業租賃及商業物業管理。

以下資料乃摘錄自正榮地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	19,995,061	14,603,520
除稅前溢利	2,749,579	2,364,908
除稅後溢利	1,521,394	1,243,222

正榮地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淨資產約為人民幣16,580,979,000元。

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經銷成衣、放債、租賃業務、一般貿易以及物業及證券投資。

本集團購買正榮股份作為短期投資。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使本集團可變現其於正榮股份之投資。鑑於出售事項，本集團預期將確認約4,900,000港元之收益，其乃按收購成本與售價（不包括交易成本）之差額計算。出售事項之目的為使本集團可變現其證券投資及重新分配其資源。本集團擬將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尋求潛在投資及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出售事項乃經參考近期市價進行，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之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百德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透過由經紀促成之交叉買賣方式出售合共7,443,000股正榮股份，總代價約為34,6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正榮地產」	指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58），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正榮股份」	指	正榮地產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之普通股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建先生、錢譜女士及馮國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輝城先生及冼易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金龍先生、陳健生先生及鄭穗軍先生組成。